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**正取生** 報到意願書

錄取生就讀意願聲明：

本人參加貴校 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，經錄取為 _____

正取生(名次 _____)。本人經慎重考慮結果，願意就讀 貴校，並同意依照學校規定辦理報到及註冊入學。且不再參加其他入學招生考試，違反規定得由貴校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申請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申請編號		錄取生 聯絡電話	通訊處電話 () 手 機	
				方便連絡時間 (時~ 時)
家長/監護人		聯絡電話	手 機	
			手 機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縣(市)	鄉(鎮、區)	村里 鄰
		路街 段	巷 弄	號 樓之
就讀(畢業) 學 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學校承辦電話： _____ 分機 _____		
就讀(畢業) 學校科系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畢業生		
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		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		

備註

1. 自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12 日前，請填妥正取生報到意願書後傳真或 E-mail 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以電話確認是否收到，逾期即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。
2. 現場報到者，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12 日 17:00 前，攜帶錄取通知書及報到意願書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。
3. 傳真電話：08-7740338 或 08-7740298。(24 小時開放)
學校代表號：0912773202 或 (08)7703202，轉註冊組承辦人分機 6012、6013、6022、6028、6017。
4. 未盡事宜，悉依「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」規定辦理。
5. 本表件資料供本校招生相關之試務、提供考試成績、分發、證明使用之資(通)訊服務，資(通)訊與資料庫管理及統計研究分析、學(員)生資料管理，及獲錄取報到後本校學籍資料使用。